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1-106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贵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9 号)核准，(1)本公司向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达新能")发行 34,110,169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3.60 元，购买其持有的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衢州")15.68%股权。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4 号)；(2)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479,88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09 元，共计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费 572.00 万元(含税，其中不含税承销费为 539.62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9,428.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 1,345.0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8,115.3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8 号)。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贵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1,642,85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4.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01,800.00 万元，坐扣保荐及承销费用 5,920.60 万元(含税，其中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为 5,585.4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95,879.4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等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 714.1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95,500.3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0 号)。

(二)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52,006.7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45.03 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63899991013000014367	10,000.00	84.0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029200111276	18,687.34	14.3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67577676443	49,428.00	27.29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38000600013000034182	0.00	21,881.0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10000002989	0.00	3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78,115.34	52,006.71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89,694.8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862.10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6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9,694.80 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4075029200152902	60,000.00	96.0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3050163722700001462	30,000.00	18.7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92279050951	20,000.00	5.81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63899991013000019984	30,000.00	79.33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86040077801500000687	50,000.00	58.72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573900005110666	161,800.00	104.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80000100000861531	103,700.37	3,345.0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2658779	60,000.00	33,774.03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16354000000122583	20,000.00	60.25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中信银行嘉兴桐乡支行	8110801011602139399	60,000.00	40,408.46	募集资金专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20000041098200039108546	0.00	4,824.0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江支行	1209280029200238647	0.00	218.83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338000600013000053701	0.00	0.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香港)雅加达分行	100000900824047	0.00	216.94[注 1]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86040077801800000699	0.00	397.17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86040077881400000698	0.00	6,027.47[注 1]	募集资金专户
			59.18[注 1]	在途资金[注 2]
合 计		595,500.37	89,694.80	

[注 1]系美元户，以该账户美元余额按 2021 年 6 月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注 2]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由于境内公司尚未办妥收汇手续，本公司于中国银行(香港)雅加达分行开立的 100000900824047 专户汇入境内专户的资金 9.16 万美元尚未到账。该资金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汇至本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开立的 86040077881400000006698 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情况。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本公司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78,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26,553.66 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 51,446.34 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使用完募集资金所致。

2. 本公司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承诺投资总额 2,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884.66 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 115.34 万元，主要系中介机构费用相应的进项税差异。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本公司年产 4.5 万吨镍金属量高冰镍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30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48,557.72 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 251,442.28 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使用完募集资金所致。

2. 本公司年产 5 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3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4,631.59 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 115,368.41 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使用完募集资金所致。

3. 本公司华友总部研究院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30,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2,678.36 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 27,321.64 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使用完募集资金所致。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华友衢州 15.68%股权

(一)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20 年 2 月 13 日，华友衢州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信达新能持有的华友衢州 15.68%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华友衢州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华友衢州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105,239.89	886,629.42	798,348.27	816,543.95
负债总额	636,836.02	496,900.62	447,186.41	478,590.04
所有者权益	468,403.87	389,728.80	351,161.85	337,953.91

注：公司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 华友衢州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60,875.55	644,746.52	619,390.59	307,432.19
营业利润	105,507.12	67,318.03	26,294.05	8,398.41
净利润	78,675.08	48,311.94	19,489.01	6,281.07

注：上述 2019 年 1-6 月、2019 年度、2020 年度数据业经大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1-6 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与信达新能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关于期间损益约定如下：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下称"过渡期")，标的公司华友衢州产生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如存在亏损，则由信达新能按其持有的华友衢州股权比例向本公司承担补偿责任。

华友衢州过渡期间损益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关于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3447 号)。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过渡期内华友衢州实现净利润 14,064.96 万元，未发生经营亏损，因而信达新能无需承担补偿责任，过渡期内华友衢州产生的收益由本公司享有。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五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19 日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为 240,000.00 万元。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19 日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为 6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40,000.00	2021.3.23-2021.7.5	3.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4.14-2021.7.21	1.54%-3.1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4.1-2021.7.2	1.35%-3.15%
合 计		60,000.00		

八、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52,006.7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45.03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65.01%，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二)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89,694.8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862.1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9,694.8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 60,000.00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601,800.00 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64.7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8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8,438.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0 年：15,556.19 2021 年 1-6 月：12,882.1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	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	78,000.00	78,000.00	26,553.66	78,000.00	78,000.00	26,553.66	-51,446.34	尚在建设中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	2,000.00	2,000.00	1,884.66	2,000.00	2,000.00	1,884.66	-115.34	不适用
	合 计		80,000.00	80,000.00	28,438.32	80,000.00	80,000.00	28,438.32	-51,561.68	

附件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01,8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7,667.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21 年 2-6 月：207,667.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4.5 万吨镍金属量高冰镍项目	年产 4.5 万吨镍金属量高冰镍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48,557.72	300,000.00	300,000.00	48,557.72	-251,442.28	尚在建设中
2	年产 5 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年产 5 万吨高镍型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14,631.59	130,000.00	130,000.00	14,631.59	-115,368.41	尚在建设中
3	华友总部研究院建设项目	华友总部研究院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2,678.36	30,000.00	30,000.00	2,678.36	-27,321.64	尚在建设中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41,800.00	141,800.00	141,800.00	141,800.00	141,800.00	141,800.00		
	合 计		601,800.00	601,800.00	207,667.67	601,800.00	601,800.00	207,667.67	-394,132.33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1-107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友钴业")"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原计划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衢州")。为满足该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发挥全资子公司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再生")的研发实力、技术储备和产业链协同优势，公司将新增资源再生为该项目实施主体，与华友衢州共同实施"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增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除新增实施主体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更。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9 号)的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华友衢州 15.68%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800,00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28,479,886 股，发行价格为 28.0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97.74 元，扣除发行费用 18,846,563.2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1,153,434.4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8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华友衢州、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 80,000.00 万元，用于华友衢州"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和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相关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	95,829.90	78,000.00	华友衢州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次交易相关税费	--	2,000.00	--
合计		--	80,000.00	--

三、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公司"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原计划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华友衢州。为满足该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发挥全资子公司资源再生的研发实力、技术储备和产业链协同优势，公司将新增资源再生为项目实施主体，与华友衢州共同实施"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之间将通过内部往来、增资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除新增实施主体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更。

新增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本次新增前)	实施主体(本次新增)	实施主体(本次新增后)
1	年产 3 万吨(金属量)高纯三元动力电池级硫酸镍项目	华友衢州	资源再生	华友衢州、资源再生

资源再生作为募投项目的新增实施主体，将进一步发挥衢州生产基地锂电材料产业链一体化的区位优势，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为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提供更加有力支持。公司此次仅新增全资子公司资源再生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针对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拟安排全资子公司资源再生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资源再生将与新增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拟新增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文本与公司现行已经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文本无重大差异。

五、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此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事宜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增加，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是根据当前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便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6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1-108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1 年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钴业"或"公司")、浙江力科钴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科钴镍")、浙江华友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进出口")、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衢州")、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衢州")、浙江华友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循环")、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再生")、HUAYOU(HONG KONG) CO., LIMITED,(中文名：华友(香港)有限公司，简称"华友香港")、LA MINIERE DE KASOMBO SAS(中文名：卡松波矿业简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MIKAS 公司")、CONGO DONGFANG INTERNATIONAL MINING SAS(中文名：刚果东方国际矿业简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CDM 公司")、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浦项")、华金新能源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公司")、PT.HUAYUE NICKEL COBALT(中文名："华越镍钴(印尼)有限公司"，简称"华越公司")、衢州华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新能源")、PT.HUAKE NICKEL INDONESIA(中文名："华科镍业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科镍业")、桐乡华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进出口")、上海飞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飞成")、HUAYOU RESOURCES PTE. LTD.(中文名："华友资源私人有限公司"，简称"华友资源")、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巴莫科技")、广西巴莫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西巴莫")、广西华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西华友工程")、公司控股子公司。

● 2021 年增加预计担保金额：38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0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3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为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为 8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与质押等担保形式。

● 公司本公告日对外担保累计数量：1,776,470.96 万元人民币(含对参股公司的担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949,300.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为公司担保 451,950.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178,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抵押金额 163,377.50 万元人民币。对参股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5,161.45 万美元(约 33,343.46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公司华飞镍钴(印尼)有限公司 20%的股权质押给亿纬亚洲有限公司)。

●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保证公司及公司各下属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担保总额度预计金额的基础上，预计 2021 年新增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10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新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7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新增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13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以及新增公司和子公司为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 80 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

关于上述担保事项的议案已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华友钴业

华友钴业注册地为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二期梧振东路 1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雪华，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业务为锂电新能源材料的制造，钴新材料产品的深加工及钴、铜有色金属采、选、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694,531.80 万元，净资产为 1,245,180.50 万元，2020 年实现净利润 112,565.32 万元。

2. 力科钴镍

力科钴镍注册地址为桐乡市翔厚村，法定代表人为钱兴坤。力科钴镍目前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氧化钴、氧化镍、氧化铜、硫酸镍、四氧化三钴；钴酸锂的销售；钴、镍、铜金属及制品的批发业务；金属矿产品和粗制品的进口及进口佣金代理；生产设备进口佣金代理。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禁止、限制外商投资和许可经营的项目。)力科钴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 73.22%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友香港持有 26.78%的股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力科钴镍总资产为 71,974.90 万元，净资产为 22,257.5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938.68 万元。

3. 华友进出口

华友进出口注册地址为桐乡市梧桐街道梧振东路 18 号；法定代表人为鲁锋。华友进出口主要经营业务为负责华友钴业本部除原料外的生产和行政物资采购，及为华友钴业海外子公司提供后勤保障所需之物资的国内采购及进出口业务。华友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友进出口总资产为 99,816.53 万元，净资产为 16,498.9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1,595.84 万元。

4. 华友衢州

华友衢州注册地址为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二期)廿新路 1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红良。华友衢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友衢州总资产为 886,629.42 万元，净资产为 389,728.8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48,311.94 万元。

5. 新能源衢州

新能源衢州注册地址为衢州市廿新路 18 号 9 幢 1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要忠。新能源衢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新能源技术研发；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钴酸锂、四氧化三钴、磷酸铁锂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能源衢州总资产为 216,639.37 万元，净资产为 100,433.04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5,300.52 万元。

6. 华友循环

华友循环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梧振东路 9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雪华。华友循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循环利用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设计；电子产品的销售；废旧动力蓄电池(除铅酸蓄电池)的回收(无储存)、销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友循环总资产为 118,984.81 万元，净资产为 107,385.62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627.22 万元。

7. 资源再生

资源再生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廿折路 18 号 8 幢 3 层，法定代表人为陈红良。资源再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友循环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主要业务为资源再生技术研发；循环利用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设计；废旧电池回收、处置(危险品除外)；碳酸锂、磷酸锂、铜箔、铝箔、硫酸锰、硫酸钠生产及销售；电子产品销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源再生总资产为 147,693.44 万元，净资产为 61,381.77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5,853.60 万元。

8.华友香港

HUAYOU (HONG KONG) CO., LIMITED，中文名：华友(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10 日，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芜湖街 69A 号 Nan On Commercial Building 8 楼 802 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从事钴铜原料及产品的贸易。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友香港总资产为 582,525.22 万元，净资产为 291,412.1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770.24 万元。

9. MIKAS 公司

MIKAS 公司系公司在刚果(金)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 月，注册地址为刚果(金)卢本巴希市阿纳克斯区若里西特街区 CDM 大厦。MIKAS 公司目前从事铜钴矿采选(其中华友钴业持有 72%的股权，华友钴业全资子公司华友国际矿业持有 28%的股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MIKAS 公司总资产为 223,036.33 万元，净资产为 58,050.0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5,369.79 万元。

10. CDM 公司

CDM 公司系公司位于刚果(金)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注册地址为刚果(金)卢本巴希市阿纳克斯区若里西特街区 CDM 大厦。CDM 公司主要生产、销售粗铜、电积铜等产品，同时从事钴矿料收购及加工业务，为公司提供钴原料。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CDM 公司总资产为 357,414.56 万元，净资产为 162,132.8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425.65 万元。

11. 华友浦项

华友浦项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高新西三路 103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要忠。华友浦项目前主要业务为三元正极材料及前驱体、钴酸锂、四氧化三钴、磷酸铁锂的销售；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货运：普通